

# 2023年采购年终述职报告 采购部年终述职报告(汇总5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红薯种植合同篇一

地址：\_\_\_\_\_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

地址：\_\_\_\_\_

甲乙双方根据《xxx合同法》、《xxx公司法》、《xxx农民专业合作社法》、《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组建生态种、养专业合作社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第一条：合作方式

1、甲方以土地、劳动力入股。甲方持有合作社\_\_%股份。乙方以优质果树苗源、技术、技术人员。乙方持有合作社\_\_%股份。

2、果树苗费用占合作社股份的\_\_%，股份分摊方案：

1) 甲方出纳\_\_%果树苗费用，持有合作社\_\_%股份，即甲方共占合作社\_\_%股份；

2) 甲乙双方各出纳\_\_%果树苗费用，各得合作社\_\_%股份，即甲乙双方各占合作社\_\_\_\_%股份。

3) 乙方出纳\_\_%果树苗费用，持有合作社\_\_%股份，即乙方共占合作社\_\_%股份。

3、合同期间的盈利按各自所持股份按比例分成。合同期间的债务按照上述比例分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应负担的部分。

4、甲方必须确保果树种植面积的落实以及基础设施的建设，农户要积极主动配合合作社做好果树的日常管理工作，确保果实质量符合相应收购标准。甲方在生产过程中的化肥、农药等生产资料应使用乙方认可的产品，不得使用禁用的农资物品。乙方为甲方种植果树提供指导性、技术性服务，及时为甲方提供挖沟定植技术、优良树种、科技培训、信息推广和技术指导。在不损害双方合法权益的前提下，甲方必须服从乙方管理。

5、为保证果树品种不外流，在进行果树修枝时，禁止将修剪枝条带出种植园区，必须统一集中处理或销毁，一经发现甲方有上述行为，每次罚款元，如对乙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乙方有权利向甲方进行追偿。

6、为维护乙方合法权益，在甲方的管理下，如出现果树被偷盗的，甲方需全额赔偿乙方的损失。

7、在合同期内，如甲方单方面解除合约，需赔偿乙方果树等投入损失，赔偿标准为果树树龄的市场价值的双倍。

## 第二条：双方权利义务

###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按照合同规定履行基地种养管理义务。
- (2) 乙方违反合同时可依法进行追究。
- (3) 依照法律、法规建立健全财务、会计制度。
- (4) 提供真实有效的信息，使乙方及时了解合作项目的发展运营情况。
- (5) 不得做出有损乙方权益及侵犯危害乙方的行为。
- (6) 遇到问题及时与乙方协商解决。
- (7) 按照协议比例分取红利和分担亏损。

##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有权了解甲方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 (2) 乙方具有甲方活动的经营权、表决权和监督权。
- (3) 按照协议比例分取红利和分担亏损。
- (4) 维护双方利益，不得从事损害甲方利益的活动。
- (5) 除现场观光采摘外，合作社产出产品乙方享有优先权。

## 第三条：合作时间

1、自xx年xx月xx日起，长期有效。

2、本协议履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随意解除本协议，甲乙双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修改、补充或解除合作协议。

第四条：本协议效力不受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变动影响，也

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合并而变更或解除。

第五条：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及附件均为本协议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条：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签章） 乙方：\_\_\_\_\_（签章）

签约代表签字：\_\_\_\_\_ 签约代表签字：\_\_\_\_\_

账户：\_\_\_\_\_ 账户：\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 红薯种植合同篇二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发展经济效益，甲方将权属于自己的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种植业，为了明确双方权、责、利、双方本着“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 一、承包的土地位置及面积

甲方将位于西村经济社冯坡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其地上至范围为：东至潭览溪；南至潭览溪；西至东村经济社土地；北至防潮堤；面积150亩（具体四至及面积以双方埋设的界桩及测量为准）。

### 二、承包土地使用期限

双方愿意承包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30年，即从二0一0年三月

三日至二0四0年三月三日止。

三、该承包地所有权属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用方只发包土地，开发费、树苗费等其他支出均由乙方承担。

四、承包金缴交方法：树苗成才砍伐后，按吨收入总数上交20%给甲方，乙方得80%。

五、在承包期间内，乙方在该地经营生产，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干扰阻拦乙方，否则甲方要负责由此所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

六、在陈包期间内，如有土地权属发生争议，概由甲方负责出面 1

处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赔偿。

七、在承包期间，该地如被征用，征地单位必须与甲方、乙方协商解决。征地款赔偿给甲方，青苗等其他费用赔偿给乙方。

八、在承包期间，根据需要，在不损害甲方利益的前提下，乙方有权招商联营等权利，土地转让须经甲方同意。

九、其它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同意可作补充协议。

2、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承包给乙方。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每人一份。

甲方（经济社法人代表签章）： 乙方（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2

## 红薯种植合同篇三

甲方：

住址：

乙方：

住址：

为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经过乙方实际考察和双方的充分磋商，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现就乙方在\_\_\_\_\_的中药材和经果林种植基地的有关事宜达成一致，特签订如下合同：

### 一、项目名称及地址

1、项目名称：中药材和经果林种植基地建设。

2、项目地址：\_\_\_\_\_。

二、项目开发内容基地规划用地为\_\_\_\_\_亩，其中种植中药材\_\_\_\_\_亩，种植经果林\_\_\_\_\_亩，\_\_\_\_\_年规划种植中药材\_\_\_\_\_亩，种植经果林\_\_\_\_\_亩。

三、经营期限：经营期限为\_\_\_\_\_年。

### 四、土地租赁的方式和期限

1、甲方协调\_\_\_\_\_村村委会采用流转的方式将土地租赁给乙方。

2、租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

年\_\_\_\_月\_\_\_\_日止。

## 五、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 1、负责监督协调土地流转和租金的分配工作；做好乙方的建设生产过程中的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 2、做好项目的宣传工作，并协助乙方申报争取国家有关项目方面的优惠政策及上级资金的支持。
- 3、甲方应依法保障乙方员工人身、财产安全，保障乙方的合法权益，提供良好的投资环境和服务，落实好国家、省、市以及县规定的各项优惠政策。
- 4、协助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的经营权，不得干预乙方的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5、在乙方扩大经营时，继续协调做好土地流转工作。
- 6、甲方在乙方土地租赁合同签订后，乙方盖生活住房时提供前期生活用水及照明用电设施，甲方积极协调电力、水利、国土等部门为乙方提供快捷、优质的服务。

## 六、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 1、乙方享有合同开发范围内指定的土地使用权，并按时支付土地的租赁费。
- 2、项目建设用工和项目区的用工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流转出土地的农户。
- 3、做好示范带动作用，积极引导农户可自愿发展同一项目的种植，乙方并免费进行技术指导。
- 4、乙方须依法建设，依法经营，企业建设和生产须符合国家

产业政策，造成的一切后果概由乙方负责。

5、乙方享有独立的效益分配权。

七、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当事人协商后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合同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甲、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县政府办各执\_\_\_\_\_份，复印件分别报送有关部门。

甲方：（盖章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 红薯种植合同篇四

甲方：（简称甲方）

乙方：（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对绿化苗木进行改造。经双方商定，签订如下合同：

## 一、时间

合同工期年月日至年月日

## 二、承包形式

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养护管理的形式由乙方组织施工。

## 三、种植范围

1. 在甲方厂区内按甲方管理人员指定地方种植；
2. 对养护期已死的和成长性能差的苗木进行替换补植。

## 四、种植要求(品种及价款)

## 五、质量标准及质量保证

1. 按甲方现有绿化面，乙方组织人员挖穴、施肥、种植，确保苗木长势较好，无病虫害。
2.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所用绿化材料应符合指定的品种、规格和等级。
3. 工程质保期：乙方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年。一年中乙方负责绿化苗木的. 养护管理，成活率100%。

## 六、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验收后，一周内付工程总价的80%；满一年一周内验收后付清余款。

## 七、甲、乙双方责任

1. 甲方负责提供苗木浇水水源，协调施工环境；

4. 乙方负责派项目经理对工程实施全面负责；

5、乙方负责施工人员人身安全，有意外事件与甲方无关。

## 八、违约责任

未按期竣工，每延长一天，处以200元罚金，遇有不可抗拒因素，工期顺延。

## 九、合同生效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日期： 日期：

订立时间： 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 红薯种植合同篇五

甲方：

乙方：

根据《xxx民法典》、《xxx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及《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国家政策的规定，本着平等协商、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就乙方以现金入股与甲方共同建设种植农业蔬果

生产、加工项目、销售等相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以向甲方现金投资入股，甲方负责项目的开发建设、种植、管理、经营、销售，承担开发建设、经营管理所需的全部资金。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给付红利。

乙方入股合作期限为壹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乙方用于投资入股的土地位于\_\_\_\_，暂估面积\_\_\_\_亩(以实际核定面积为准)。

1、经双方协商，乙方入股按下列标准分红：

乙方按项目建设投产壹年内按人民币每亩每年\_\_\_\_元的标准进行，共1亩，计\_\_\_\_万元(大写：\_\_\_\_)

2、乙方不参与甲方经营管理，包括甲方公司种植的品种、数量、员工人事招聘管理、投产软硬件、资金使用情况、销售运营等。乙方有权知晓数据，但无权参与。

3、甲方保证以销售完成的\_\_\_\_给予乙方分红。

4、合同到期后，甲方可给予乙方优先续签的权利，乙方不需要续签的，甲方归退乙方原始投入资金。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的约定交付入股资金并要求乙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甲方承担办理入股种植蔬菜的所需费用。

2、甲方在本合同约定的地块上具有使用权、收益权、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置权。

3、甲方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和经营活动，应当加强安全生产，防止事故发生，造成损失的，由其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4、甲方应依法保护和合理利用土地，不得使其荒芜、不得从事掠夺性经营，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不得给土地造成永久性损害。

5、甲方负责组织筹集生产资金，确定投资规模，规划使用土地。

1、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收取股权红利，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入股收益金，即：以壹年为单位，如壹年后继续入股，则继续按同等条件入股投资，签署该合同；如果撤资不投，则要求在壹年合同期满后撤职，甲方归还本合同乙方签署的资金数目及分红。

2、乙方有权监督甲方生产、管理动态、销售数据的情况。

3、乙方有权知晓甲方一切生产活动的数据，包括品种种植分析、数量、人事用工招聘雇用信息、生产原材料成本数据、生产数据、销售数据等。但不参与甲方实施行径。

4、乙方必须维护甲方基地生产、生活环境，保护甲方的正常工作秩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阻碍甲方生产、生活，破坏经营秩序，如造成甲方损失，乙方负责全部经济赔偿。

1、在合作经营期间内，基地种植蔬菜权项仍归入股人所有，不得对银行及其它经济体作为抵押。

2、甲方有权对整个生产建设项目进行规划、设计，确定建设生产方案。

3、甲方在生产、销售过程中如发生洪涝水灾、干旱、地震、虫灾等不可抗因素，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估算损失数据，甲乙双方共同承担。非乙方人为行为造成的损失由甲方单方承担责任，乙方不承担损失。

4、合同到期后，如甲方公司经营正在良性循环，乙方有权在国家政策允许的条件下与甲方续签合同，具体条款另行协商。

5、合同期内，如果该土地被国家重大项目依法征收、征用、占用等行为，甲乙双方共同与国家相关部门协商，其造成的损失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 1、订立的本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的。
- 2、因不可抗力(重大自然灾害)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 3、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

1、双方发生合同纠纷可协商解决，也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等政府机关进行调解。不愿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2、在调解或诉讼过程中，不得以任何方式阻止正在进行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订出补充协议书，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签订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红薯种植合同篇六

乙方：\_\_\_\_\_

为加快农村经济快速健康规模发展，沟通城乡流通渠道，促进农业产业化进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买卖双方充分协商，订立本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1、出卖人在\_\_\_\_\_年\_\_\_\_\_月以前（或月旬内），向买售人交售\_\_\_\_\_。

2、所售绿色农产品最低价格（保护价）\_\_\_\_\_元/斤（张、担），市场行情上涨时，有收购单位按市场价格进行收购。

3、买、卖双方的任何一方如需提前或延斯交货与提货，均应先通知对方，双方另行达成新的协议。

1、绿色农产品的品种、等级和质量按买卖双方协商确定，或按样品标准定价（样品由双方妥善保管，甲方验收）。

2、绿色农产品的包装，由买卖双方协商包装办法。

1、实行送货到\_\_\_\_\_收购点，货物由买受人当面验收。

2、货款由买受人支付给出卖人，现金结算，钱货两清。不得打白条或代扣其它税费。

1、买受人在协议履行中退货的，应偿付出卖人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5—25%）的违约金。

2、买受人无故拒收绿色农产品，应向出卖人偿付被拒收货物总值\_\_\_\_\_（5—25%）的违约金。

3、买受人未按协议规定收购绿色农产品的，应按少收部分的总值\_\_\_\_\_（5—30%）支付违约金。

4、出卖人交货数量少于协议规定的，按少交数量价值\_\_\_\_\_

(1—20%) 支付违约金。

5、出卖人在交售绿色农产品掺杂使假，以次充好，买受人有权拒收，出卖人同时承担\_\_\_\_\_ (5—25%) 违约金。

6、出卖人的包装不符合规定的，买受人有权要求出卖人重新包装，损失有出卖人承担。

1、买、卖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协议时，应尽快向对方通报理由，在提供相应证明后，可根据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出卖人如果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产品质量不符协议规定的，不承担违约责任。

2、\_\_\_\_\_绿色农产品因受气候影响早熟或晚熟的交货期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提前或推迟。

1、买、卖双方的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协议时，应及时通知对方，未达成协议前，原协议仍然有效。当事人一方接受另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协议建议后，应在十日内做出答复，逾期不答复视为默认。

2、协议期满，买、卖双方可根据对下一年\_\_\_\_\_供应的预测，重新签订\_\_\_\_\_协议。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 红薯种植合同篇七

根据《合同法》和《关于深化兵团农牧团场改革的意见(试行)》的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签订本土地种植租赁合同书,具体条款如下:

一、租赁土地面积 亩,条田号 ;

二、租赁土地等级 等;

三、租赁种植年限 年,即从二00 年 月 日至二 年 月 日止;

四、租赁土地收费标准: 年至 年为一个收费段,每年每亩地收缴土地租赁金 元,年合计租赁金 元, 年至 年为一个收费段,每年每亩地收缴土地租赁金 元,年合计租赁金 元。

五、土地租赁金交纳时间:乙方必须在每个租赁年度的三月一日前一次性交清合同约定的当年土地租赁金。愈期不交,按当年应交租赁金总额的日千分之五交纳滞纳金。当年四月一日前未交清土地租赁金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出租的土地,由此而造成的损失概由乙方自负。

六、双方的权力和义务。

1、乙方按合同约定自主经营,义务接受甲方(包括甲方的上级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和学习、监督、指导和服务。

2、在租赁期内,乙方种植的、需交甲方统一组织销售的产品,必须另签订《产品购销合同》在收获季节保质保量及是时上缴。

3、乙方的生产、生活费用完全自理,甲方不予垫付任何资金。

农业税和特产税由甲方代收代缴。

4、乙方可以根据种植的作物情况，参加农业保险，享受保险赔款。

5、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如将土地种植使用权转让给第三方，应告知乙方，征得乙方的同意。

6、乙方如工作上的需要，将土地种植转让第三方承租使用的，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取得土地使用权的第三方成为本合同的主体，乙方享有原承租方的权利，承担原承租方的义务。

7、乙方在土地种植活动中，应当保护自然资源。不得破坏地力，不得改变土地用途(建房、掘土、取沙、建渔塘)等，不得污染土地。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恢复所租赁土地原状。

8、在本合同规定的租赁期届满前 日内，双方如愿意延长租赁期，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乙方并重新签订合同。

9、土地种植租赁期间，合同双方的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修改或随意废除合同。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 七、违约责任。

1、土地种植租赁期内，如乙方违约将承担年全部租赁费付18%的违约金，并偿付所欠的各项费用。如果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种植损失，也将承担同等的赔偿责任。

2、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劳动仲裁部门请求仲裁，也可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出租、承租双方各执一份，农场场办一份。

4、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并经场司法办审核后生效。

出租单位：（公章） 代表人：

承租单位：（个人）

地 址：

身份证号：